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文件

陕商院〔2024〕66号

关于李娟花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经2024年4月3日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聘任：

李娟花同志为教师发展中心主任，试用期一年；

免去：

张利军同志教师发展中心主任（兼）职务；

赵红亚同志教师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

2024年4月9日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4年4月9日印发
